

- 1、協助個案身心復健及學習輔導
- 2、家庭追蹤
- 3、社會救助

#### 八、保險

學生因傷病住院或看診痊癒後，填妥保險理賠申請書、並檢具正本診斷書、醫療費用收據各一份（影印本需加蓋醫院章）辦理保險理賠申請。

柒、本辦法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，並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擬稿：

護理師詹嫻蘭

體衛組長：

教師兼  
體衛組長 周秀樺

學務主任：

教師兼  
學務主任 陳福春

校長：

屏東縣立車城楊政家  
國民中學校長